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番禺区消火栓建设项目(大龙街)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: JG2024-6586], 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资格审查情况予以公示(公示时间 2024 年 12 月 2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0 时 00 分止), 具体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广东兴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2	广州恒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3	广东东粤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/
4	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5	广州市星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/
6	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/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龙街道办事处

联系人:江工

联系电话:020-39269290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:020-84892221

联系地址:番禺区沙头街景观大道南 7 号建设局大楼二楼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龙街道办事处

日期: 2024 年 12 月 27 日